

# 永春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永交〔2021〕1号

---

## 永春县交通运输局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永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公布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特向社会公布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永春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fjyc.gov.cn>）上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永春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电话：0595-23862965。

## 一、总体情况

2020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严格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的统一工作部署，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绩效考核相结合，与党风廉政建设相结合，与全面从严治党相结合，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工作机制，依法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着力打造服务型机关，同时紧紧围绕重点工作领域和交通运输工作实际，加大公开力度，拓宽公开渠道，推进部门预决算、交通基础建设项目审批建设信息、重大政策解读、行政执法信息公开，聚焦全县交通运输事业发展和群众关心期盼，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2020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4条，其中包含机构职能类信息2条，政策、规范性文件类信息3条，规划计划类信息1条，重大建设项目信息1条，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信息3条，其他类信息24条。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5	0	3048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	86	0	6031

事项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24	0	295
行政强制	20	0	36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7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年度 办理 结果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问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报和更新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全面性、特色性有待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长效机制建设有待进一步探索完善。

改进情况： 1、规范政务公开内容、形式、程序和监督保障措施，进一步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主体、内容、时限、方式等，不断提升主动公开的标准规范化水平。2、压实工作责任，将政务公开工作细化分工，落实到各股室，各责任人，督促按时上传各栏目信息，将考核重点转向重点领域及发布信息质量上，以考核促工作落实，增强工作推力，确保政务公开取得成效。3、建立培训工作机制，组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积极参加专业培训，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政策把握、解疑释惑、回应引导和应急处置等综合能力。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